

盖春旭◎著

火 雀

中国文联出版社

火 崖

盖春旭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火崖 / 盖春旭著. -- 北京 :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2.9
ISBN 978 - 7 - 5059 - 7789 - 1

I. ①火… II. ①盖… III. ①侠义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12139 号

书 名	火崖
作 者	盖春旭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010-65389150)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12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王小陶
印 刷	北京洛平龙业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1 / 32
印 张	14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9 - 7789 - 1
定 价	35.00 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 <http://www.cflacp.com>

序 言

这部小说是我与现实妥协的产物。

在开始写这部作品前,我一直在寻找一种与我合辙的、能充分彰显自我的、可付诸现实行动的艺术方式来表达我内心奔涌不息的情感。

我原来所最中意的艺术表现方式是被称为“第七艺术”的电影。尽管电影诞生之初就因其制作与销售方式等环节的特点而不可避免地带有功利性、媚俗性甚至是低俗性的特质,这与“艺术”二字是相排斥的。但我们依然不得不承认的是,电影所带来的前所未有的动态的视觉冲击力是其他艺术形式所难以企及的。视觉是人类感官中占据绝对主导地位的,无论从接受还是创造方面都是如此。前者显而易见,后者则可理解为我们想象事物的伊始是利用经验与想象力将抽象的、模糊的思维转化为脑中的想象画面。因此电影就是将我们脑海里想象的画面真实再现在荧幕上的艺术,是人造的梦,梦的影子。

我折服于电影的造梦能力,喜欢观影时所产生的与现实的疏离感。久而久之,自然产生了想拍摄一部属于自己的电影的想法。然而当我意识到要用制造电影来倾泻内心情感是一件多么困难的事后,我开始寻找另一种方式,一种具有可操作性的、成本低廉的、又相对准确表达自我的艺术方式。我找到了,它就是小说。

毋庸置疑,生产小说比生产电影要容易得多。电影需要的是一个团队,整个生产过程十分复杂、耗资甚巨,且牵扯多方势力,导演通常掣肘于制片、投资、发行、受众群等多方因素,困难重重。但小说却不同,在小说的世界里,作者就是上帝。他创造了小说世界中的天与地、光与暗、是与非……在这里,一切场景和人物都由作者去设计、完善乃至演绎。作者是造就小说人物的普罗米修斯,对所有人物一视同仁,只有爱,没有恨。这种创世的巨大满足感又是电影导演所难以得到的。于

是出于现实以及突破限制等因素的考虑,我开始了这部小说的创作。

其实我动笔写的第一章是整部小说中比较靠后的部分了。那时候我没有构思人物、故事情节、环境,脑中只有一个场景。于是我就先把这个场景用语言描绘了出来,随后几个人物就像是伴随着场景,自然而然地降生了。之后的写作过程,很大部分也都是靠场景连缀而成的。许多人物是由场景催生出来的,而通过分析已产生的人物的性格与身份,则联想出更多的场景,如此周而复始,直到完结。

关于场景的设想,源头有很多。很多场景的片段是由一个电影画面、一首歌曲、一段童年回忆,甚至是一则触动我心灵的新闻转化而来的。无数个场景的碎片弥合在一起,便形成了这部小说。

关于主题。开始动笔的那年,我正读大四。这部作品可以看做是我前22年人生的一个总结。它包含了我那时对所知甚少的中国历史的理解、解构与重组,以及我对社会和人性的粗浅的感悟。所以它的主题是多元性的,是多种认知的综合,是混杂不清与暧昧不明的,带有强烈的个人色彩烙印,属于我内心情感的自由宣泄。

关于人物。小说的灵魂是人物而非场景,我这种本末倒置的写法会导致许多人物塑造得不够丰满。所以我将在今后的写作中寻找一个平衡,尽力避免人物扁平的缺憾。但此书中依然有少数几个我自觉还算满意的人物,比如颜召荣。塑造这个人物时,我的第一直觉就是要写出他英雄的软弱面,让他在传奇般的一生中留下几滴泪水,我认为这几滴泪水就是那画龙点睛的一笔。他整个人物是从《英雄泪》这一章才完全塑立起来的,写完这章,我热泪盈眶。因为我觉得颜召荣不再是我笔下的一个虚构的人物,而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存在过的人。我为他一生的遭遇感到欢喜和悲伤,我被他感动了。他活了。

文学这条路是充满艰辛与困阻的,没有顽强的毅力是不可能一直走下去的。但有梦就该追逐,成功也好,失败也罢,毕竟曾经努力过。怕就怕被现实击垮,辜负了自己的梦想,永远堕入平庸的深渊,尤其是精神的平庸的深渊。惟愿等到年老的我翻开当年写下的稚拙文字时,能够面带或幸福或酸涩的微笑地对自己说:“我无悔,只因我不负此生。”

是为序。

目 录

序 言	1
楔 子	2
第 一 章 漠远	4
第 二 章 赴宴	15
第 三 章 凤舞凰歌	22
第 四 章 初遇苍龙	32
第 五 章 邂逅	42
第 六 章 是与非	52
第 七 章 苦酒	64
第 八 章 变故	73
第 九 章 泛舟西湖	84
第 十 章 雪湖	94
第十一章 战神	104
第十二章 父子	112
第十三章 颜氏之乱	120
第十四章 英雄泪	129
第十五章 暗火	136
第十六章 新帝	145
第十七章 秋雨	153
第十八章 凄红	161
第十九章 枯木	168
第二十章 冥霜魄骨	176
第二十一章 运筹	183



第二十二章	五鹿原大战	195
第二十三章	挽歌	205
第二十四章	牵绊	214
第二十五章	寻刀	221
第二十六章	聚首	231
第二十七章	天下	239
第二十八章	风云再起	247
第二十九章	阳关血战	255
第三十章	诡月	264
第三十一章	鏖战	273
第三十二章	冰狼	283
第三十三章	诈道	290
第三十四章	火之初	298
第三十五章	梦未央	306
第三十六章	情殇	315
第三十七章	玄武	323
第三十八章	不熄之焰	328
第三十九章	闪电	334
第四十章	暗痕	342
第四十一章	回溯	348
第四十二章	战之魂	356
第四十三章	香消玉殒	367
第四十四章	女人心	374
第四十五章	苏醒	384
第四十六章	决战前夕	391
第四十七章	蟠龙谷大战	401
第四十八章	旧日情	410
第四十九章	冰与火的绝唱	418
第五十章	新的王朝	426
尾 声		438

有人说世界将毁灭于火，
有人说毁灭于冰。
根据我对于欲望的体验，
我同意毁灭于火的观点。
但如果它必须毁灭两次。
则我想我对于恨有足够的认识
可以说在破坏一方面，冰
也同样伟大，
且能够胜任。

——《火与冰》罗伯特·弗罗斯特



楔 子

皑皑的白雪终年覆盖在穆兰雪山上，簇簇雪峰屹立于云海之上，冰雪耀日，光芒璀璨。

凛冽的寒风刀剑般刺在年轻人的脸上。他独自攀爬在悬崖峭壁，身下是万丈深渊。他身后的背篓此刻还是空空如也。为了一家的生计，他只能往更高处攀爬，希望能采到一朵雪莲，一家人一个月的口粮就有了着落。

年轻人紧紧握住手里的铁家伙，使劲在冰岩上开凿，突然用力过猛，左脚一不小心踏空，他下意识地一手抓住岩缝中伸出的树枝，一手紧攥住缠在腰间的粗绳。锤子和铁钻一齐掉下深渊，像坠入了无底的虚空，没有丝毫动静。

年轻人已有些心灰意冷，眼角处淌出几滴透明的泪珠。他爬不上去了，只能按原路返回，但是空手回去，如何向残病的妻子与年幼的儿子交代？

此刻的他忽然发现握紧绳索的右手已冻得麻木，毫无知觉了。年轻人顿时吓出一身冷汗，赶忙用嘴死咬住手背，试图用疼痛唤醒知觉。鲜血从手背处汩汩流出，他的手却仍然冻得如与绳子结成一体。

绝望一时笼罩在他心头。

突然，年轻人的手奇迹般地能活动起来。他依稀感到头顶不远处有一股太阳般温暖的力量。他抬头望向离自己三丈高的破云峰，似乎从峰顶处隐隐传来淅淅沥沥的冰雪融化声。

年轻人立时振奋起来，他用尽全身的力气，朝着那片光明攀爬。

攀爬。

年轻人像发了疯似的爬上了破云峰，当他的两脚都踩在结实的雪地上时，他用手捂着脸，凄惨地痛哭起来。然而天地间一片苍白，只有呼啸的寒风抽打着光秃的树枝，发出吱吱的尖叫声。无人怜

悯他。

年轻人由大哭渐渐变成低声抽泣，猝然间他从指缝中见到一株雪莲盛开在不远处的雪地上。他一下子扑了过去，跪在雪地中仔细地打量那株雪莲。当他确定这不是梦后，又放声大笑起来。笑声震得头顶的松枝一阵低响，大片的积雪在空中洒落。

年轻人慢慢静了下来，恍惚中他又听到方才的流水声。他循声而去，竟在一块巨大的雪团后见到一把斜插在雪地里的刀，裸露在外的刀身上反射出夺目的阳光，刺得他难以睁眼。

而刀没入雪地周围几寸的雪居然在一点点融化，雪水一滴一滴地渗下去，仿佛有诡异的热度从刀里流溢出来。

年轻人从雪中提起那把怪异的刀，却发现刀鞘已经老旧得残破不堪。他缓缓地抽刀出鞘，破旧的刀身一寸一寸展现在他眼前。最后，他发现刀身靠近刀柄处刻着两个古意森然的小字：

“苍龙”



第一章 漠远

衰老的夕阳斜照在五千里莽原的一角，几百个毡帐组成的蛮蒙村庄散落在无际的草原上。依稀能听见孩子们嬉戏的喧闹声，妇女们一边微笑地看着孩子们用田旋花圈套在小马驹的脖子上，一边为明晨的早餐挤着羊奶，眼睛却不时眺望着远方。不尽的碧绿一直延伸到天边，大地笼罩在一片橘黄色的夕辉里。

八百里外那场惨烈厮杀的血腥味还未飘进这宁静的一角。夜幕悄然降临，上苍似乎并无意打破这里的寂静，一切都显得极其平和。入夜的微风轻轻揭开镶着金边毡帐的帘子，隐约飘出银铃般清脆的女声。

“阿奶真坏，兰兰出嫁后也会天天来看您。”妙龄的女子用暂白漂亮的手臂撒娇地搂住白发苍苍的老妇，腕间成串的玛瑙镯子叮当作响。

“阿奶的兰兰长成大姑娘了，将来生一群小犊子，也同他们的爹那般壮实！”一抹微笑从满是皱纹的脸上荡开，祖母用苍老的双手疼惜地抚摸着呼灼兰葱白如玉的小手。

呼灼兰羞赧地把脸贴在祖母肩头，目光透过帘子投向遥远的星空，带着些许惧怕，些许担心，些许期盼和些许欣喜……

火苗不安地跳动，斥候举着火把，将四周的黑暗趋散。火光处，隐约看见一位全身黑衣的人敏捷地跳下通体乌黑的战马，半跪在一骑火色的红马前，“禀赤主，前方二十里处发现蛮蒙村落。”

一阵夜风压低了火苗，模糊了红马上将军的面孔。“跟上。”一个冷峻而年轻的声音命令到。夜幕下，几百骑兵有条不紊地潜行，马蹄上都裹着棉絮，人衔枚，马摘铃，迅速地朝前方的蛮蒙村庄行进。

经过一天的忙碌，许多人早已睡下。值夜的两人正谈笑着，大约说着哪家的俏姑娘烧了一席丰盛的饭菜等着她的情郎，于是又说到

战争的消息。

“现在是深秋,正是咱们兵强马壮的时候。瑞朝这次虽然兵多将广,但只靠十万骑兵就想平了我们大单于主力的十五万精骑?做梦吧!”其中的年青人毫不掩饰地嘲笑起来,目光中露出轻蔑的神色。

“但瑞军实力强大,此战胜负难料啊。”身旁的老人磕着烟锅,担忧地摇摇头,“估计军报也快来了吧。”

“我看啊,他们怕是乘胜追击,直捣寒桦,抢瑞朝的女人和财宝去了!”年青人妒忌地说:“奶奶的,要不是我断条胳膊,肯定少不了我,也不用在这……”

“你看!”老人打断年青人的牢骚,指向远处。零星几点火光在草原的尽头燃起。

“是他们回来了!?我想也是,差不多就是今天!”年青人兴奋地把半壶烧酒猛地灌下肚去。

火光越来越近,已能隐约见到为首的赤马一骑当先,马速极快,落出身后骑兵数个马身的距离。

年青人擎着火把,高举左臂,心里对这群凯旋归来的人又是嫉妒又是崇敬。

“不好!”老人看不妙,抢过火把,想拉着年青人跳下台楼。

两枚呼啸的弩箭准确地贯穿了两人的咽喉。黑夜中,尸体从高台上栽下,发出沉闷的响声,赤马飞驰而至。身后的副将急趋着马,紧随其后。等大队人马赶到,那匹赤马早已悠哉地啃起青草来。数百骑兵整齐地排成三列,战马不安地打着响鼻。赤马上的将军一挥手,所有火把同时熄灭,黑暗顿时从四周涌来。

“赤主,杀还是掠?”不过十七岁的副将亢奋地问道。表情是嗅到猎物的年轻猎人常有的迫不及待与生怕打草惊蛇的克制。

飞赤将军沉默着,脸色阴晴难辨,心里盘算着屠村的利弊,以及对士气的影响。

“大哥,弟兄们心里可都憋着一肚子的火呢!出来时的几千弟兄,现在就剩三百了。皇上又让咱们在这鸟不生蛋的鬼地方追击了三天三夜,现在终于找到这帮孙子的老巢了,若不让弟兄们杀个痛快,怕是……”年少的副将没有说下去,他与身后的三百飞赤军都在



等一个答复，一个交代。

草原上萧瑟的秋风拉扯着烈火之蝶的大旗猎猎作响，飞赤将军慢慢握紧手中的长枪。

“传令，杀！”带着与他年纪不相符的冷酷与镇定，将军冰冷地下令。

副将兴奋地低吼：“跟我来！”

一声整齐的高呼，三百骑兵迅雷般袭向不远处的蛮蒙村庄。那匹赤马仍然留在原地，将军紧盯着前方，心里琢磨起来：他知道在急行三个日夜之后要追上跑远了的大单于已是很难了，这次会战的全部战果已经到此为止了。想到这，他那乌黑锃亮的眼睛中露出不满的神色。

十五万蛮蒙族年轻的战士们早已把热血洒在八百里外的风马原上，连往这报信的骑兵也被瑞朝以倾国之力组成的巨大包围网剿杀。这个宁静的小村庄是蛮蒙把一部分妇孺北迁而临时搭建成的。当大部分人还在美梦中见到自己的亲人凯旋时，谁也没料到瑞朝飞赤军剩余的三百骑因奉旨清剿蛮蒙残余部队而踏进他们的帐篷。

这是一场完全没有悬念的杀戮，伴随着妇孺们的惨叫，整个村庄血火满盈，到处是残肢，到处是绝望，大片的绿草被血染成了红褐色。明月似乎也不忍见证这惨况，躲入云中。飞赤将军趋马步入这地狱般的世界，赤马悠闲地迈着蹄子，小步踏过一具具尸体旁。

一位年逾七十的老人不甘坐以待毙。他双手紧握一柄七尺斩马刀，凛冽的寒锋见证着它主人年轻时的奋勇。连山般的刀势将四五个瑞兵砍倒在地，周围十余个瑞兵被逼在三丈之外。他身后是绣着金色雄鹰的巨型毡帐。

“这帐篷是老阉氏的！呼灼岩的老娘肯定在里面！妈的，她儿子跑了，老娘还债。杀了他，冲进去！”几个人焦躁又畏惧地大吼着。然而谁也不敢踏前一步，老人身边的瑞兵越聚越多，却都畏惧于他的巨刀，僵持在那，数十个瑞兵将老人严实地围在中间。

“你是大单于的伯父须卜屠顿吧。”飞赤将军带马前来，围得密密实实的瑞军刷地闪出一条路来，露出一骑火红的战马。身着赤色铠甲的飞赤将军手持一杆丈余的朱红色长枪，轻盈地跳下马来。他的

个儿很高，肤色略黑，体格强壮，浑身上下透出一股军人的硬劲儿。火光的映照下，露出他线条分明而英俊的面容，他的脸上带有军中大将那种独有的冷酷与傲慢，嘴角上含着一丝嘲弄、倔强又不流于轻浮的笑，一双剑眉入鬓显得他英姿勃发，气宇轩昂。

“你就是颜召荣？”须卜屠顿用力把刀插入地下，犀利的目光投向面前的年轻人。

“不错，就是我。”颜召荣微笑地拄着长枪，随意地站着，眉眼间是对他的蔑视和对即将到来的一场决斗的饶有兴致。

“果然是后生可畏啊。”须卜屠顿颇带欣赏地感叹，心里那生的火焰登时熄灭了，他知道“颜召荣”这三个字沉甸甸的重量。

“你也算蛮蒙族的英雄，早年为蛮蒙立下过赫赫战功。今天我们遇上了，就来一场堂堂正正的男人的决斗，赢了我，你就能活。”颜召荣干净利索地伸出手，比出一个“请”的手势。眼中既有对他的轻视，也有对他的崇敬和对战胜他获得荣耀的渴求。

周围的瑞兵们向须卜屠顿投来怜悯的目光，好像在看一个死人。

身后的帐篷里，呼灼兰嘴被捂着，无声地哭号。老阉氏流着眼泪，和一名小侍女合力把她朝里面拖着。

“阿爷！”呼灼兰流着泪支支吾吾地哭喊，迅速被淹没在无数蛮蒙妇孺的惨嚎声中。

“兰兰，快躲起来吧！瑞军人太多，你不是他们的对手啊！”老阉氏哀求般拽着她最疼爱的孙女。

“阿爷！”呼灼兰的泪水滴在老阉氏枯藤般苍老的手上，外面已传来须卜屠顿的铁鹰宝刀叮叮当当的撞击声。

随着一声震耳欲聋的咆哮，他的巨刀携着泰山压顶般的力量劈空一斩，颜召荣枪头上的红缨陡然间旋转成一个朱红的小伞，兵器乍一接触，枪身突然诡异地扭动，婉曲如天上的银河，蟒蛇似的缠住巨刀的刀身。枪尖蝴蝶般绕着巨刀轻盈地翻舞，凌厉的刀势像劈入潺潺的流水中似的，完全泄尽了力道。

巨刀的刀劲已老，须卜屠顿正要收回刀势，忽然冷汗布满了额头。他的面前没有人！颜召荣已不知何时飞腾而起，在空中划过一道凌厉的弧线，跃过他的头顶，潇洒地转身，竟不带着一丝风，仿佛空

气在一瞬间被完全抽空。枪尖长了眼睛一样精准地从他的后胸刺入心脏，没有一丝犹豫。

他死死盯住自己胸膛窜出的诡异枪头，鲜血汨汨地从蛇信般的枪锋上滴落在草原上，黑夜中再无踪迹。

“蝶魅之枪……”带着疑惧与惊愕，在瑞军炫耀般的欢呼中，须卜屠顿沉重地栽倒下去。他如何也想不到，自己戎马一生，晚年竟会败在后生小子柔若春风的一枪下。

迟暮的英雄颓然地倒下，他的时代已成为历史。

冥冥中似乎有神秘的力量驱使着命运的轨迹，一阵夜风把帐篷的帘子掀开了一线，那回身一刺映入呼灼兰朦胧的泪眼。这一瞬间，月光下颜召荣唇边得意而残酷的一笑深深刺刻在她的内心深处，那么冷漠，那么无情。呼灼兰与颜召荣的目光在万分之一刻中闪错，命运在这一刻无情地把两个年轻的生命带着无尽的仇恨紧紧联在一起。

呼灼兰像被摄走了魂魄般，木偶一样被老闾氏与小侍女推搡着藏在一只沐浴的木桶中，老闾氏用哆嗦的双手找来几层幔帐掩盖在木桶上。这时三四个瑞兵已破帐而入。

带着野兽嗅到猎物似的狂喜，瑞兵挥舞着手中的钢刀恶狼扑食般冲过来。刀剑切入身体的声音中夹杂着一声惨叫，侍女倒在了血泊中。

老闾氏哆哆嗦嗦地靠在木桶前，脸色惨白，嘴唇发抖。

红得发黑的军靴踩在厚实的毛毯上，颜召荣一脚踏进毡帐。几个瑞兵赶忙闪身给他让路。

“呼灼岩是你的儿子？”颜召荣指了指老闾氏，问。

她生怕瑞军发现身后木桶里的孙女，只得强自镇定下来，紧抿嘴唇，面无血色地点了点头，身后的手死死拽住盖着的帐幔，将桶口封死。

“你知道他往哪逃了么？”他走上前去。

她狠盯着他，表情漠然，一个字也没吐。

颜召荣神色愠怒，“嘴硬，哼，可惜……”他心里想问了也是白问，呼灼岩逃命时哪还能顾得上无用的老母。说着从身旁瑞兵手里接过

一把钢刀，手起刀落，一刀横斩，鲜血飘空，噗通一声闷响，老阚氏的头颅滚落在地。

藏在木桶中的呼灼兰悄悄将幔帐掀开一线，惊恐地望见祖母的头在地上翻滚着，被颜召荣一脚踩住停了下来，那头上圆睁的双眼依然满含怨恨与忧虑，没有阖上。她用颤抖的手捂着嘴，全身因痛苦、悲伤和恐惧瑟瑟发抖，泪水夺眶而出。

颜召荣嫌恶地抹掉溅在颊边的血，弃了刀，拾起脚边的头颅，扔给旁边的瑞兵。“给我收好了。”说完转身走了。他边走心里边琢磨着，这应该是他此次出征的最后一桩功劳了，想想他一路走来立下的一长串战功，眼中立时浮现出自豪的神情。遗憾的是，今天不得不给这份荣誉划下一个句号了。

几名瑞兵四处打量了下，随手翻了翻，拿起几样值钱又便于携带的金银饰物藏入胸衣里，准备带走。

几乎是过了一小会儿，老阚氏的尸体才仰倒下去，压盖在木桶上，血从她厚厚的重棉衣里小溪般流出。

漆黑的木桶中不断地渗入热腾腾的鲜血，滴在呼灼兰的脸上。她不敢睁开眼睛，紧捂着口，老阚氏的血与她的泪交融在一起。木桶里充盈着血腥味，黑暗中传来外面翻东找西的声音。过了一阵，那几个瑞兵也出去了。

哭喊声已渐渐平息，尸体铺满了蛮蒙的小村庄。瑞军泄愤似的疯狂斩杀，没有留下任何眼前的活口。一千多双扩散了瞳孔的眼睛静静地面面对浩瀚的苍穹，漫天的星辰此刻也变得黯淡无光。

“大哥，回寒烨吧，呼灼岩连他老娘都不管了，早跑没影了。”副将用手指揩去脸上的血，又凑到嘴边舔了舔，犹如一种享受。

“传令，撤军！”颜召荣果断地拨转马头，疾风般踏入漆黑的茫茫草原，数十名瑞兵也即刻上马，紧随其后。

十几个瑞兵粗暴地压在五个蛮蒙女人身上，光洁的肌肤暴露在清冷的月光下，显得格外白皙。女人的嘴里都被塞着她们的亵衣，双手被死死绑住，无声地哭喊着。

一声清脆的鸣镝响彻夜空，众人立即竖起耳朵来。

“大哥，撤军了，怎么办？”其中一个满脸稚气的少年惴惴不安地

问,手还在用力捏着女人的胸乳。

“什么怎么办?赶紧穿衣服!”年纪略大的百夫长麻利地穿上裤子,随后一刀洞穿了他身下女人的心口。

“大哥,我能带她回去吗?”另一个少年边提裤子,恋恋不舍地问道。几个蛮蒙女人的眼中露出极端的惊恐和畏惧。

“你不想活了吧!”百夫长提着刀,手法极其利落地斩死剩下的四个女人。他也是个老兵了,知道飞赤军里军法极严,任何可能削减军队战力的东西都一律严格禁止。鲜血从嫩白的尸体中缓缓流出,女人们一声没吭的躺在地上,圆睁得一双双眼睛含着无尽的怨恨死死地瞪着他。

“带回去,咱们得一起死!”百夫长冷冷地丢下这句话,凝视着几个女人的尸体,然后转身牵过战马,“再不走就跟不上了!”

十几个瑞兵骑上马,带着点失落与留恋,踏着鲜血离开了这个修罗屠场似的蛮蒙村子。

凌晨时分,急促的马蹄声惊醒了帝都寒烨百姓们的美梦。

“千里急报!漠远大捷!”一骑棕马满载着大漠的风沙,疾驰在寒烨城的街道上,瑞朝的驿兵右手高执羽书,身后插着五色令旗,这是重大军报时才有的装束。战马喘息地拖着疲惫的躯体,一刻不停地朝皇宫奔去。

“漠远大捷?赢了?”

“哈哈!蛮蒙那帮王八羔子终于见识到咱大瑞的威仪了吧!”

几个街坊先是私下低低议论,片刻后街道里的人越聚越多,渐渐地大家高声地欢呼起来。

“我说昨夜为何帝星光芒大盛,原来是天佑我大瑞,一举歼灭了蛮蒙那帮茹毛饮血的畜生,不亦快哉!”一身道士打扮的江湖术士自夸地炫耀。

“狗屁!三年前蛮狗骑兵突袭‘回中宫’前夜,你也这么说的。你那些全是放屁,哈哈!”身旁贩纸鸢的老头不留情面地拆台,让众人笑得愈加开心,整个街道都为漠远大捷这天大的喜讯而沸腾起来。

气势雄浑、肃穆巍然的紫泉宫中,巨大的宫门依次打开,带着瑞